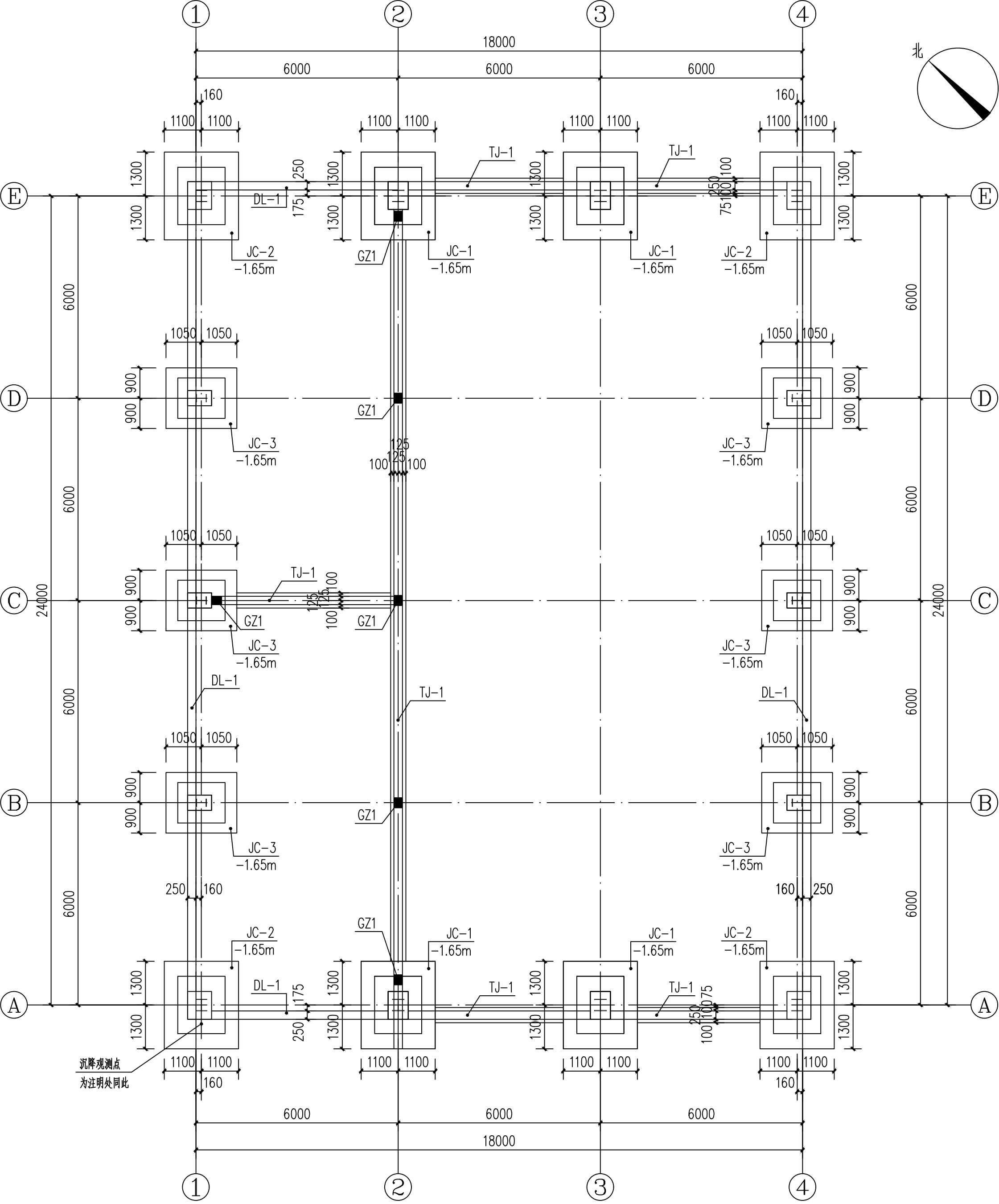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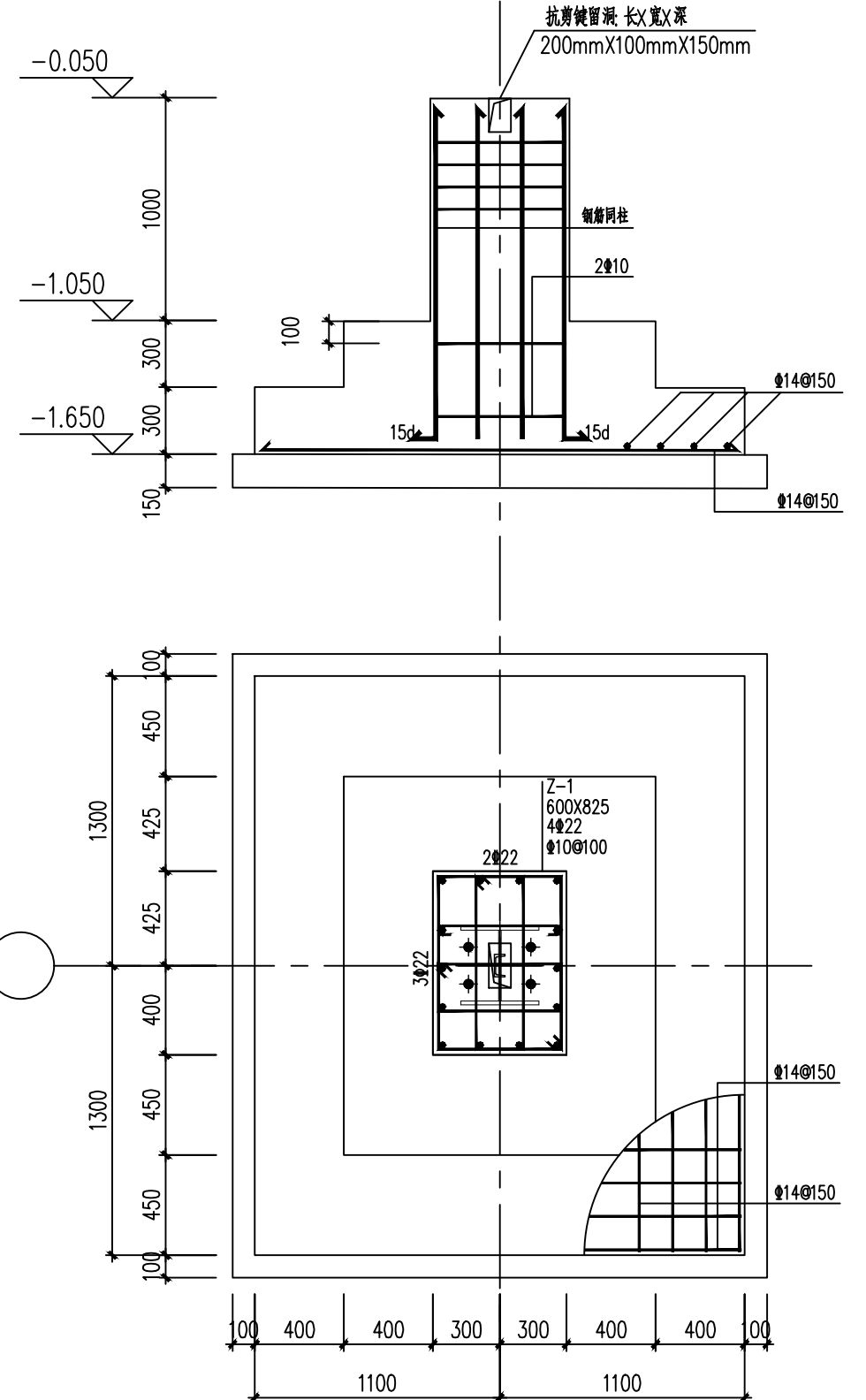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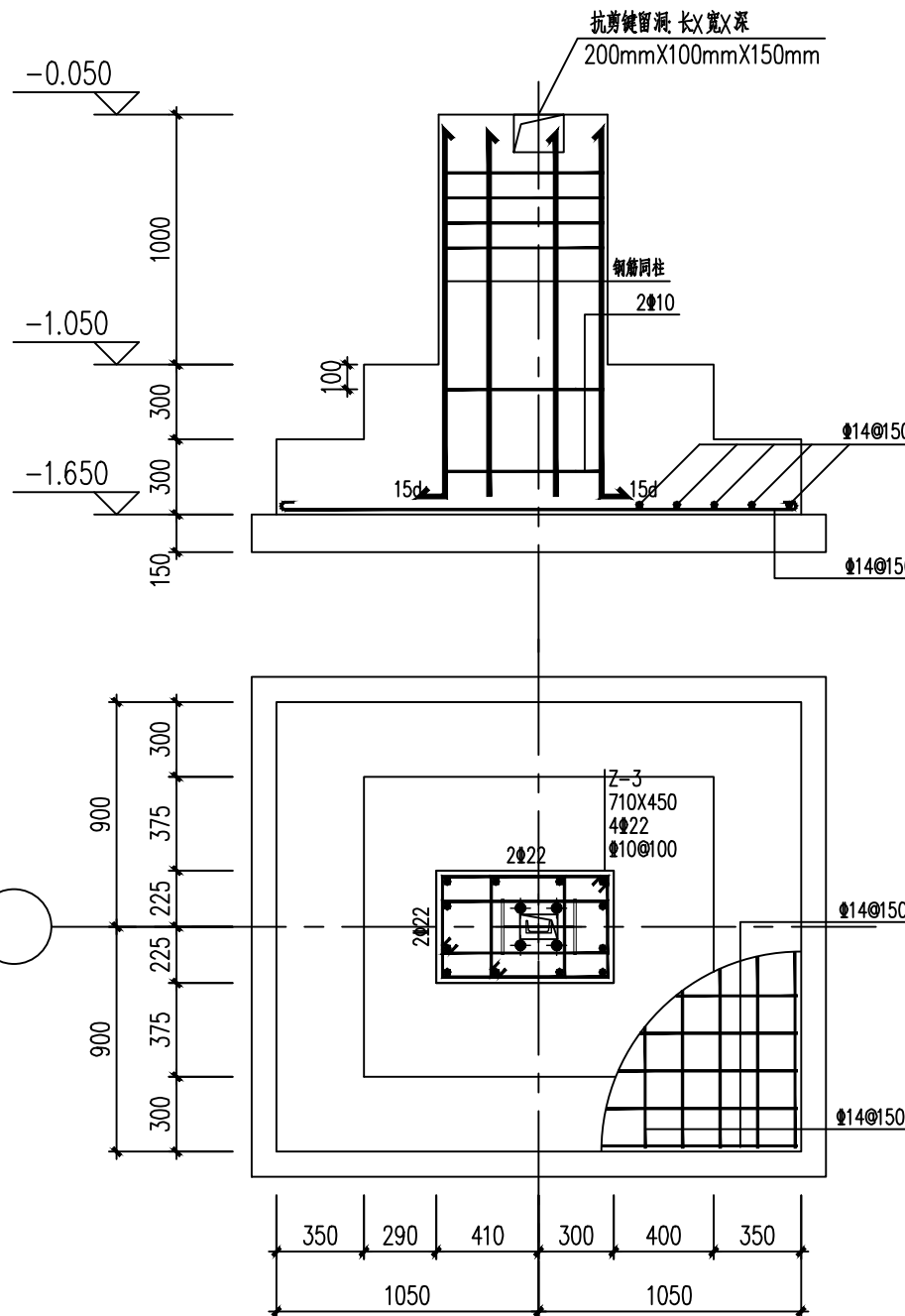
基础平面布置图 1:100

- 说明:
1. 本基础按《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202-2018 及《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 50010-2010 进行设计。
 2. 材料采用普通混凝土。
 3. 基础混凝土 C40，钢筋 HRB400，保护层厚度 50mm。
 4. ▲ 为沉降观测点位置。
 5. 本工程基础工程及与土体接触部分(含垫层)均采用高性能混凝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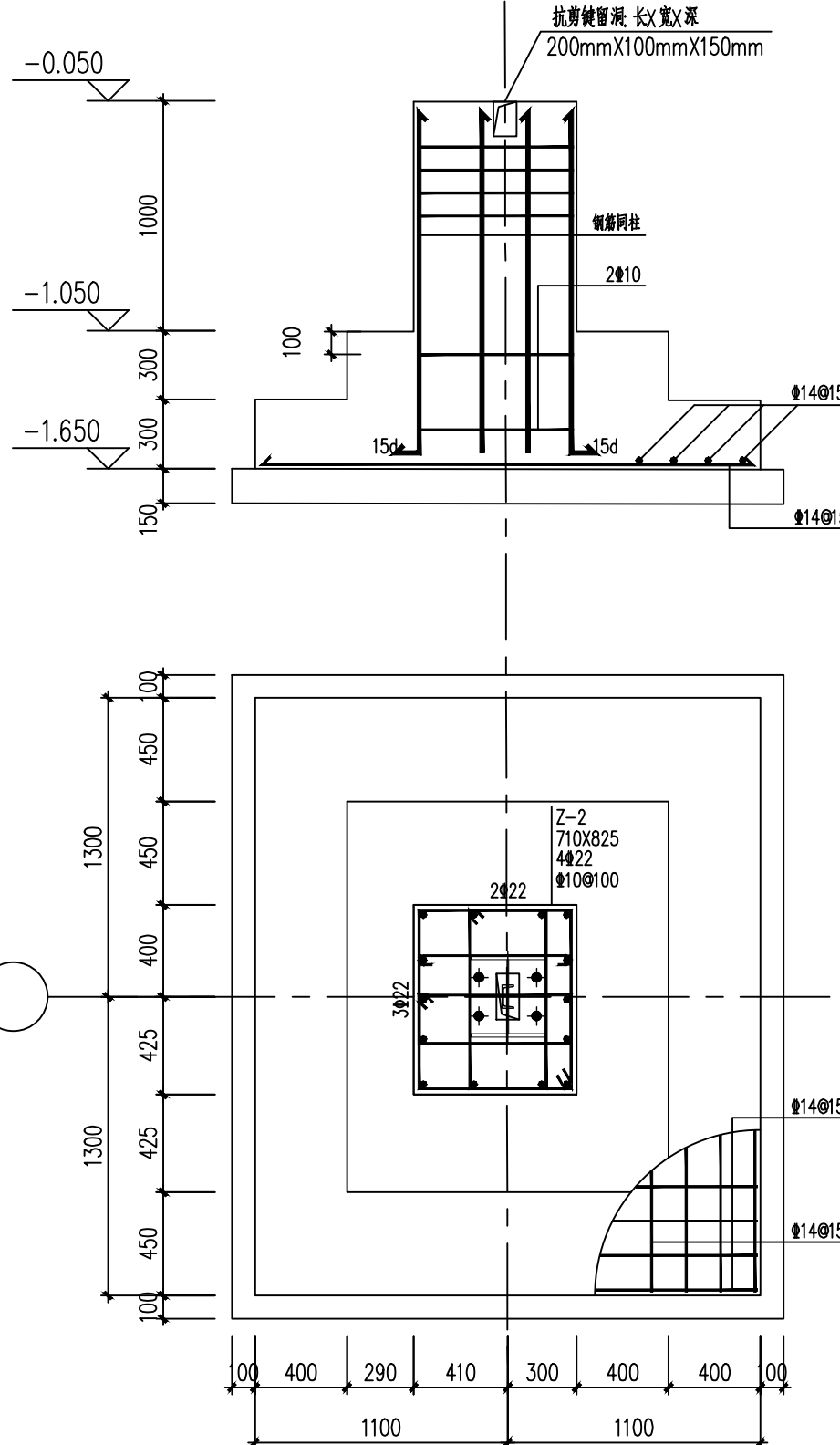
J-1 1:30

短柱箍筋绑扎前需定位地脚螺栓，避免箍筋绑扎完成后无法安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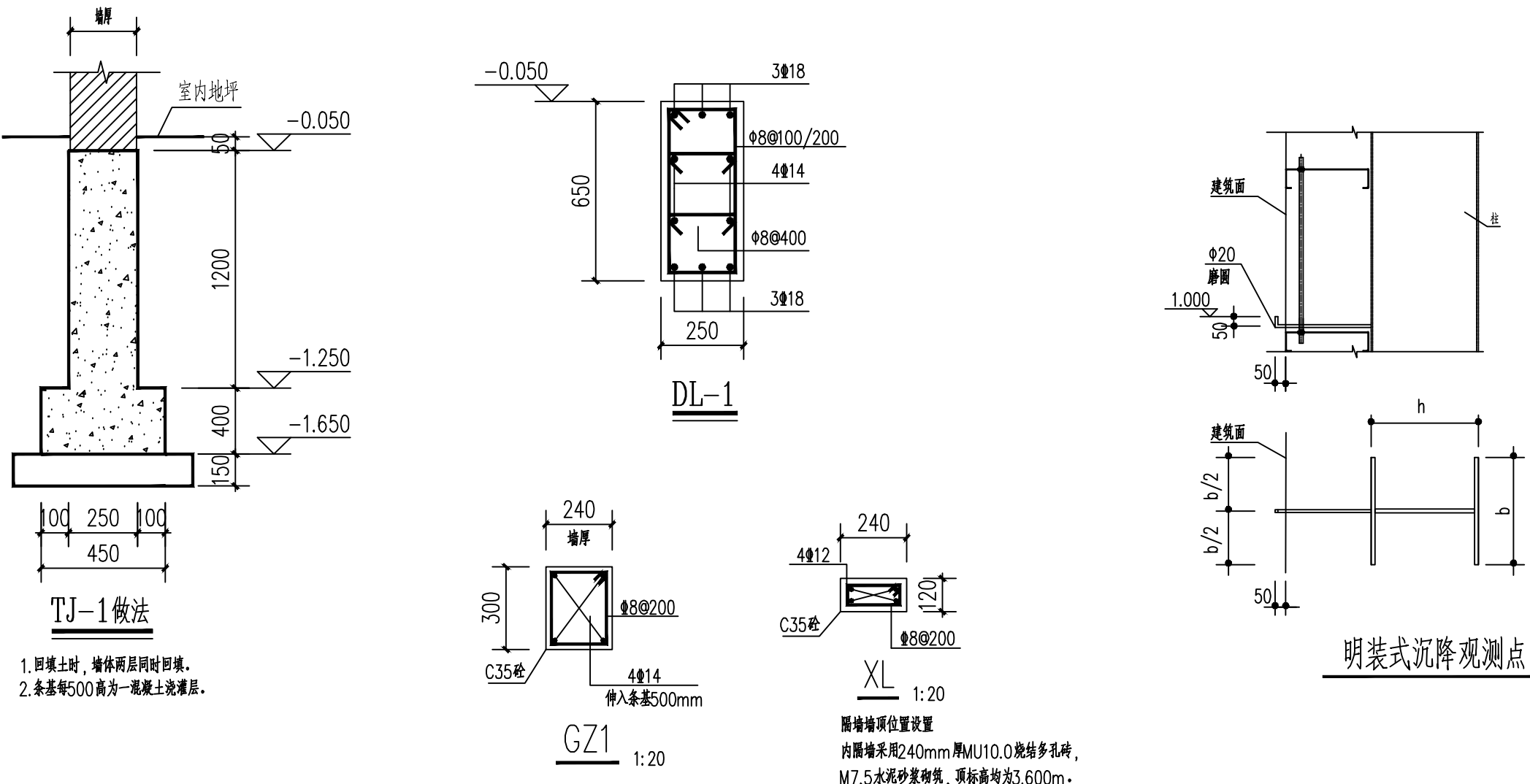
J-3 1:30

短柱箍筋绑扎前需定位地脚螺栓，避免箍筋绑扎完成后无法安装



J-2 1:30

短柱箍筋绑扎前需定位地脚螺栓，避免箍筋绑扎完成后无法安装



基础说明

1. 本工程由XXXXXXXXXXXXX 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XXXXXXXXXXXXXXXXXXXXX 项目—XXXXXXXXXXXXX 项目岩土工程勘察报告》，工程编号：XXXXXXXXXXXXX。
2. 设计±0.000 对应的绝对标高详见总施工图，平面位置详见总施工图。
3. 抗震设防烈度8 度，设计基本地震加速度0.20g，设计地震分组为第三组，特征周期0.45s。
4. 本工程采用换填3:7 灰土垫层处理地基，3:7 灰土垫层厚度不小于1.5 米，灰土的最大干密度和最优含水率，应在工程现场拟施工垫层的材料中选取有代表性的土样采用击实试验确定，每层铺填厚度不大于300mm，压实系数不小于0.97，换填范围沿基础外边线外扩不小于1.5m，石灰宜选用新鲜的消石灰，其最大粒径不得大于5mm，土料宜选用粉质黏土，不宜使用块状黏土，且不得含有有机杂质，土料应过筛且最大粒径不得大于15mm。处理后地基承载力特征值 f_{ak} 大于等于150kpa。承载力特征值最终由载荷试验确定。
- 处理地基施工前，应通过现场试验确定地基处理方法的适用性和处理效果。
- 换填垫层每完成一道工序，应按设计要求进行验收检验，未经检验或检验不合格时，不得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 换填垫层地基应分层进行密实度检验，在施工结束后进行承载力检验。经现场静载荷试验，满足设计要求时，方可施工基础。
- 处理后的地基应进行变形评价和均匀性评价。处理范围和有效加固深度内地基均匀性评价。
- 施工和使用过程中，应采取防止施工用水、场地雨水和邻近管道渗漏水渗入地基的措施。
5. 该场地土对混凝土结构具微腐蚀性，对钢筋混凝土结构中的钢筋具微腐蚀性；基础混凝土强度等级C30，最大水胶比0.50，最大氯离子含量0.10%，最大碱含量3.5kg/m³，垫层采用150 厚C20 混凝土。
6. 勘察深度内未见地下水。
7. 拟建场地标准冻深为1.20m。
8. 主要结构材料：
(1) 混凝土：基础、地面以下柱、梁混凝土强度等级采用C30，垫层：采用150 厚C30 混凝土。
钢筋保护层厚度：基础底脚50mm，其余与土接触面35mm，且不小于钢筋直径。
(2) 钢筋：Φ 为HPB300 级，抗拉强度设计值为270N/mm²，Φ 为HRB400 级，抗拉强度设计值为360N/mm²。
抗震等级为一、二、三级时框架和斜撑构件(含梯段)，其纵向受力钢筋采用普通钢筋时，钢筋的抗拉强度实测值与屈服强度实测值的比值不小于1.25；钢筋的屈服强度实测值与强度标准值的比值不大于1.30；且HRB400 级钢筋在最大拉力下的总伸长率实测值不应小于9%。
HPB300 级不小于10%。钢筋强度标准值应具有不小于95%的保证率。
9. 基础开挖应按《建筑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GB 50202-2018) 的有关规定执行。对临近建筑有影响的深基础，应由有相应资质的单位作坑壁支护设计及施工。基槽开挖至基底标高以上200~300mm 时，应进行普遍钎探，剩余土层应人工清理，基础施工前应通知地质勘察、监理、设计等有关单位共同验槽，确定持力层准确无误后，方可后续施工。如与地质报告不符或遇特殊土层加并坑，地沟等应在监理单位的主持下会同勘察、设计等有关人员提出处理意见，并形成必要的技术文件；验槽之后应尽快对基坑进行封闭，避免水浸和暴露，并应及时进行地下结构的施工。
10. 设备基础、管沟、预留、弱电接地等做法详见相关专业施工图，对基础有影响时需配合相关专业做调整。
11. 基础施工完毕，用3:7 灰土分层回填夯实，回填土压实系数不小于0.94。
12. 建筑在房屋四角设置4 个沉降观测点，做法见沉降观测点详图。建筑在整个施工期间和使用期间需对建筑进行沉降观测。建筑施工期间的观测日期和次数，应根据施工进度确定，宜每层观测一次；建筑竣工后的第一年内，每隔3 个月观测一次，以后适当延长至每5 个月观测一次，直至达到沉降变形稳定标准为止。详细要求参见规范《建筑变形测量规范》JGJ8-2016。
13. 在使用期间，对建筑物和管道应进行维护和检修，并确保所有措施发挥有效作用，防止建筑物和管道的地基浸水漏陷。
14. 使用和维护的其余要求详见《湿陷性黄土地区建筑标准》(GB50025-2018) 第9 章，使用单位应严格按照规范要求执行。